



道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40號

文件編號: ER-W4
修訂日期: 112.09.11
版次: 1.3版

檢驗室名稱: 道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
地址: 屏東縣萬丹鄉社上村社上路99號
行程代碼: *

委託編號: FN114W08625
電話: (08)707-0705
傳真: (08)707-0606

飲用水樣品檢測報告

採樣時間: 114/12/08 16:58

客戶名稱: 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看守所
受驗單位: 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看守所
行業別: *

收樣時間: 114/12/09 07:48

樣品名稱: 飲水機(戎護科2F備勤室)

樣品編號: 114W08625-01D

採樣單位: 道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40號)

報告日期: 114/12/22

採樣方法: NIEA W101.57A

報告編號: FN114W08625

樣品特性: 液體

聯絡人: 陳科均

採樣地點: 台南市歸仁區武東里明德新村二號

檢測目的: 其他環保法規用途
定期檢測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單位	檢驗方法	標準值	備註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6	
自由有效餘氯	ND	mg/L	NIEA W408.51A	0.2~1.0	MDL=0.024(標準值僅限加氯消毒之供水系統適用)

以下空白

備註:

- 1、本報告已由檢驗室主管或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驗類 陳科均(FNI-02) 潘奕惠(FNI-05) 徐筱珊(FNI-07)
- 2、檢驗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ND"表示,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MDL);低於檢量線最低濃度而高於MDL濃度時,檢驗值以"<"檢量線最低濃度值表示,並於備註欄註明其實際值。
- 3、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未取得本檢驗室書面同意,檢測報告不應被部分複製使用,但全份檢測報告複製除外,並不得隨意作為宣傳廣告和法律訴訟之用;本報告標示許可證字號表示全部項目已取得認證許可。

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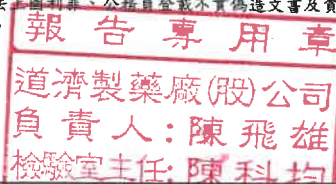
-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 道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 陳飛雄

檢驗室主管/報告簽署人(簽名蓋章):

陳科均



本檢測報告共4頁,本頁為第1頁,分離使用無效
申訴電話:(08)7070705



FN114W08625



檢驗室名稱：道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
地址：屏東縣萬丹鄉社上村社上路99號

委託編號：FN114W08625
電話：(08)707-0705
傳真：(08)707-0606

飲用水樣品檢測報告

採樣時間：114/12/08 16:58

客戶名稱：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看守所
受驗單位：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看守所
行業別：*

收樣時間：114/12/09 07:48

樣品名稱：飲水機(戒護科2F備勤室)

樣品編號：114W08625-01D

採樣單位：道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40號)

報告日期：114/12/22

採樣方法：NIEA W101.57A

報告編號：FN114W08625

樣品特性：液體

聯絡人：陳科均

採樣地點：台南市歸仁區武東里明德新村二號

檢測目的：其他環保法規用途
定期檢測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單位	檢驗方法	標準值	備註
總菌落數	<1	CFU/mL	NIEA E204.55B	100	

以下空白

備註：

- 1、檢驗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ND"表示，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MDL)；低於檢量線最低濃度而高於MDL濃度時，檢驗值以"<"檢量線最低濃度值表示，並於備註欄註明其實際值。
- 2、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和法律訴訟之用。

公司名稱：道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飛雄

檢驗室主管(簽名蓋章)：

陳科均

報告專用章

道濟製藥廠(股)公司

負責人：陳飛雄

檢驗室主任：陳科均





道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40號

文件編號: ER-W4
修訂日期: 112.09.11
版次: 1.3版

檢驗室名稱: 道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
地址: 屏東縣萬丹鄉社上村社上路99號
行程代碼: *

委託編號: FN114W08625
電話: (08)707-0705
傳真: (08)707-0606

飲用水樣品檢測報告

採樣時間: 114/12/08 17:07

客戶名稱: 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看守所
受驗單位: 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看守所
行業別: *

收樣時間: 114/12/09 07:48

樣品名稱: 飲水機(衛生科前)

樣品編號: 114W08625-02D

採樣單位: 道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40號)

報告日期: 114/12/22

採樣方法: NIEA W101.57A

報告編號: FN114W08625

樣品特性: 液體

聯絡人: 陳科均

採樣地點: 台南市歸仁區武東里明德新村二號

檢測目的: 其他環保法規用途
定期檢測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單位	檢驗方法	標準值	備註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6	
自由有效餘氯	0.03	mg/L	NIEA W408.51A	0.2~1.0	(標準值僅限加氯消毒之供水系統適用)

以下空白

備註:

- 1、本報告已由檢驗室主管或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驗類 陳科均(FNI-02) 潘奕惠(FNI-05) 徐筱珊(FNI-07)
- 2、檢驗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ND"表示,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MDL);低於檢量線最低濃度而高於MDL濃度時,檢驗值以"<"檢量線最低濃度值表示,並於備註欄註明其實際值。
- 3、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未取得本檢驗室書面同意,檢測報告不應被部分複製使用,但全份檢測報告複製除外,並不得隨意作為宣傳廣告和法律訴訟之用;本報告標示許可證字號表示全部項目已取得認證許可。

聲明書:

- (一)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 道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 陳飛雄

檢驗室主管/報告簽署人(簽名蓋章):

陳科均

道濟製藥廠(股)公司
負責人: 陳飛雄
檢驗室主任: 陳科均

本檢測報告共4頁,本頁為第3頁,分離使用無效
申訴電話: (08)7070705



FN114W08625



道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屏東縣萬丹鄉社上村社上路99號

委託編號：DP115M00020

電話：(08)707-0705

傳真：(08)707-0606

樣品檢驗報告

委託單位：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看守所

受驗單位：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看守所

行業別：*

樣品名稱：飲水機(衛生科前)

樣品編號：115M00020-01D

採樣單位：道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採樣地點：台南市歸仁區武東里明德新村二號

採樣時間：115/01/07 14:55

收樣時間：115/01/07 16:10

報告日期：115/01/14

報告編號：DP115M00020

聯絡人：陳科均

檢驗項目	檢驗值	單位	檢驗方法	標準值	備註
總菌落數	2	CFU/mL	NIEA E204.55B	100	

以下空白

備註：

1、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和法律訴訟之用。

公司名稱：道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飛雄

檢驗室主任(簽名蓋章)：

陳科均

報告專用章

道濟製藥廠(股)公司

負責人：陳飛雄

檢驗室主任：陳科均

本檢測報告共1頁，本頁為第1頁，分離使用無效

試驗報告

報告編號： NPE25C00155

頁 數： 1 of 1

報告日期：114年12月22日

委託單位： 道濟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委託單位地址：屏東縣萬丹鄉社上村社上路99號(委託單位提供)

受驗單位： 法務部矯正署臺南看守所

受驗單位地址：台南市歸仁區武東里明德新村2號(委託單位提供)

樣品名稱： 水樣(水質)

採樣日期： 114年12月08日16時49分

試驗單位：環境實驗室-台北

樣品編號： NPE25C00155001

試驗日期：114年12月11日

收樣日期： 114年12月10日14時31分

聯絡人：陳明煌

試驗方法：自訂方法-水中退伍軍人菌分離與鑑定試驗標準作業程序，文件編號：TESP-PE-007 (參考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傳染病標準檢驗方法-水中退伍軍人菌分離與鑑定及NIEA E238.5)

試驗結果：

[illegible]

備註： 1.本次採樣時間由委託單位提供。

注意事項：一、本報告所記載事項僅作為參考資料，不得作為廣告、出版物等商業宣傳推銷之用。

二、本報告所用樣品與名稱係由委方提供，本實驗室僅負責試驗分析。

三、試驗報告數據更正者無效。

四.測試結果僅對測試品有效。

五、除非獲得實驗室書面同意，證書或報告不得摘錄複製，但全部複製除外。

六.菌落數若大於100以上時，數據以科學符號表示，例如1.5E+02，即為 1.5×10^2 。


Chieh Sun, M.S./ Supervisor
SIGNED FOR AND ON BEHALF OF
SGS TAIWAN LTD.

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閱覽，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http://www.sgs.com.tw/Terms-and-Conditions>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約定。任何持有此文件者，請注意本公司製作之結果報告書將僅反映執行時所紀錄且於接受指示範圍內之事實。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偽造、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皆為不合法，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除非另有說明，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